

赵毅

## 古筝早期谱式与弦式流变脉络

[内容提要] 本文通过对古筝的早期谱式与弦式流变情况的梳理,假存见最早的箏谱集《仁智要录》和至今仍存活于民间的“二四谱”为分析材料,以期归纳出古筝早期以数字弦位记谱的方式和渐变的定弦形式的脉络。

[关键词] 古筝 谱式 弦式 数字弦位

[分类号] J632.31

古筝的谱式在早期采用数字弦位记谱,是一种用数字和文字代表各弦位,表示乐器演奏方法但不表示具体音高的“奏法谱”<sup>[1]</sup>。此前有否类似古琴“文字谱”的谱式?因未见诸典籍,目前尚无考。

存见最早以数字弦位谱式记录的箏谱集是《仁智要录》。这部长达十二卷,载有包括唐传箏曲在内的两百多首箏曲和乐调理论的著作,由日本平安时代(794~1192年)末期的藤原师长(1138~1192年)于1171年编成。它是中国唐代古筝流传到日本之后的遗存。《仁智要录》的编纂者藤原师长是一位广博的音乐家,尤其擅长于古筝演奏,是日本妙音院流箏派的开创者。书名中“仁智”二字是取中国西晋文学家傅玄在其所作《箏赋》中对箏的美称而用之。

古筝的弦数经历了由少至多的渐变过程,至唐代,已发展为十二、十三弦并用。《仁智要录》的谱式即以“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斗为巾”来表示十三弦古筝由低音到高音的

各弦位。

与古筝同为横置拔弦乐器的古琴的弦数在唐之前已定型为七弦并传世至今。早期的古琴谱式将弦序记作“一弦为宫、次弦为商、次为角、次为徵、次为羽,尧加二弦。六弦柔而为文,曰少宫。七弦刚而为武,曰少商。”(《太音传习·琴体说》)文字谱《碣石调·幽兰》采用“宫、商、角、徵、羽、文、武”标记弦序。南宋《白石道人歌曲》(1202年之前)琴谱中改用“大、二、三、四、五、六、七”来标记弦序。在存见的琴谱中,自南宋《事林广记》(成书于1233~1279年之间)琴谱始,弦序标记改为“一、二、三、四、五、六、七”,并沿用至今。

古琴和古筝在相近的时期分别采用数字来标记弦序和形成数字弦位谱式,从中可见其相互影响。古琴以数字标记弦序是作为为文字谱的指法、术语减取其较具特点的部分组合而成的减字谱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同《仁智要录》中以数字弦位记谱一样,均不表示各弦位的具体音高,即某数字(或文字)仅代表

该弦在各弦位中的序列,不论其音高如何变化,该数字不变。见表一:

表一

		低							高						弦序
古琴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早期琴谱弦式
	宫	商	角	徵	羽	宫 <sup>1</sup>	商 <sup>1</sup>								
	徵	羽	宫	商	角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正调”弦式
古筝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斗)	十二 (为)	十三 (巾)	数字弦位谱式	
	宫	商	角	徵	羽	宫 <sup>1</sup>	商 <sup>1</sup>	角 <sup>1</sup>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宫 <sup>2</sup>	商 <sup>2</sup>		唐十二弦筝弦式	
	徵	羽	宫	商	角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宫 <sup>1</sup>	商 <sup>1</sup>	角 <sup>1</sup>	徵 <sup>2</sup>	羽 <sup>2</sup>	宫 <sup>2</sup>	传世十三弦筝弦式 <sup>[2]</sup>	

日本学者林谦三在其著作《东亚乐器考》中认为唐十二弦筝的弦式是以七弦琴的弦数二倍叠置而形成的(见上表所示)。对于《仁智要录》中十三弦筝的弦式,林氏的解释是:在十二弦筝的基础上所增的一弦,应在弦序第一弦的位置,原来十二弦则依次后退一个

表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斗	为	巾	数字弦位谱式
十三弦筝	宫	徵	羽	宫	商	角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宫 <sup>1</sup>	商 <sup>1</sup>	角 <sup>1</sup>	徵 <sup>2</sup>	羽 <sup>2</sup>		“水调”弦式
	$d^1$	a	h	$d^1$	$e^1$	$\#f^1$	$a^1$	$h^1$	$d^2$	$e^2$	$\#f^2$	$a^2$	$h^2$		
	徵	宫	商	角	徵	羽	宫 <sup>1</sup>	商 <sup>1</sup>	角 <sup>1</sup>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宫 <sup>2</sup>	商 <sup>2</sup>		“大食调”弦式
	$\#a$	$\#d$	f	g	$\#a$	$c^1$	$\#d^1$	$f^1$	$g^1$	$\#a^1$	$c^2$	$\#d^2$	$f^2$		

从中国传世到本世纪初还在使用的十三弦筝的情况来看,弦式是由一弦至十三弦按五声音阶顺序排列的,与林氏所列的弦式相异。

北宋陈 撰写的《乐书》中记述了当时古筝的一种弦式:“圣朝用十三弦筝。第一弦为黄钟,中声设柱,并同瑟法;然非雅部乐也。[十二中声:一弦黄钟,二弦大吕,三弦太簇,四弦夹钟,五弦姑洗,六弦仲吕,七弦蕤宾,八弦林钟,九弦夷则,十弦南吕,十一弦无射,十二弦应钟,十三弦黄钟清声]”。

弦位,移为二至十三弦。新增一弦的音高超出常规不在二弦下方,而是在二弦上方,多为二弦上方四度或五度音程。他据《仁智要录》等曲例分析,列出了其中常用调式“水调”、“大食调”的弦式。林氏认为此是十三弦筝最古典的弦式。现列表如下:

《胡琴教录》中也记载了日本平安末期用古筝来实验十二律循环理论的弦式。其中写首:“或人云:古人以箏相锁甲乙,由一弦次第设柱,一与巾同音;从知有十二声云云……”这里讲到的“一与巾同音”即是一弦与巾弦(十三弦)为同一音名,巾弦高出一弦一个八度。

从以上两处记述,可知古代的箏在弦式上并非都以五声音阶定弦,曾有过按十二律制定弦的弦式。见下表:

表三

十三弦筝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斗)	十二 (为)	十三 (巾)	弦位
	黄钟	大吕	太簇	夹钟	姑洗	仲吕	蕤宾	林钟	夷则	南吕	无射	应钟	黄清 钟声	十二律弦式

古筝以十二律定弦的弦式在存见筝谱中尚未得见。就笔者个人思考,或许这种弦式反映的仅是某种律制或乐调理论的实践,如做为“均钟”之类,并未在演奏实践中广泛应用。

至今仍流传于广东潮汕地区和福建漳州一带,用于潮州弦诗等乐种记谱的“二四谱”,是古代弦乐器“奏法谱”的遗存。“二四谱”也采用数字弦位谱式,以二、三、四、五、六、七、八表示乐器的弦位。依据五声音阶的顺序排列,二、三、四、五、六分别是徵、羽、宫、商、角,而七、八则分别与二、三构成八度音程关系。

表四

二四谱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基本弦式	徵	羽	宫	商	角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唱名	sol	la	do	re	mi	sol <sup>1</sup>	la <sup>1</sup>

“二四谱”是一种古老的谱式,其记写弦位的数字为何始于“二”而非“一”,笔者曾不得其解。近来读书时受林谦三先生据《仁智要录》曲例分析列出的唐十三弦筝最古典弦式的启示,试列表对“二四谱”中古筝的基本弦式与《仁智要录》中唐十三弦筝常用的“水调”弦式作一比较:

表五

二四谱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基本弦式	徵	羽	宫	商	角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仁智要录》 “水调”弦式	一 宫	二 徵	三 羽	四 宫	五 商	六 角	七 徵 <sup>1</sup>	八 羽 <sup>1</sup>	九 宫 <sup>1</sup>	十 商 <sup>1</sup>	斗 角 <sup>1</sup>	为 徵 <sup>2</sup>	巾 羽 <sup>2</sup>

由上表可见,“二四谱”中古筝的基本弦式与唐十三弦筝的常用弦式在弦位数字和音级上都是相同的。前文已经提及,唐十三弦筝弦位“一”的音高实质是弦位“二”上方四或五度音(“水调”弦式是上方四度音),弦位“二”在音高上是最低音。“二四谱”也正是以“二”来写最低音弦位,这些与以《仁智要录》为实例的唐代数字弦位谱式似有一定的渊源关系,“二四谱”可能是这一谱式遗存于世的变体。

古筝流派中的潮州、客家两大流派使用

“二四谱”记录筝曲的历史较为久远。以“二四谱”谱式传承下来的筝曲,在保持传统五声音阶弦序的基础上,运用独特的左手“按变”手法,进行各种调式、调性的转换,其弦式也在“按变”过程中起了内在的变化。

“二四谱”通常在曲谱前面注有“轻六”(轻三六调)、“重六”(重三六调)、“活五”(活三五调)、“轻三重六”(轻三重六调)等标记,这些即是根据“二四谱”中的某一谱字,通过“轻”、“重”或“活”等变化演奏手法改变了调式、调性而得称。

古筝在演奏“轻三六调”时,“三、六”两个谱字是按传统五声弹成羽、角;演奏“轻三重六调”时,只将“六”这个谱字通过按变而成清角,“三”则仍为羽;演奏“重三六调”时,借助左手按变拔法使琴弦加大张力,“三、六”两个谱字变为微降变宫、清角两个游移偏音;演奏“活三五调”时,即在“重三六调”的基础上,将“五”这个谱字由按变手法而成的微升商。在二、三、四、五、六这五个谱字中,古筝用按变手法使得三、六、五产生各种不同的变化,来

表六

二四谱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轻三六调弦式	徵	羽 (变宫)	宫	商	角 (清角)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轻三重六调弦式	徵	羽 (变宫)	宫	商	(角) 清角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重三六调弦式	徵	(羽) 变宫	宫	商	(角) 清角	徵 <sup>1</sup>	羽 <sup>1</sup>
活三五调弦式	徵	(羽) 变宫	宫	商	清角	徵 <sup>1</sup>	变宫 <sup>1</sup>

注:(1)表中括号内为装饰音之用,其他为各调骨干音。

(2)活三五调只有六声,其他各调为七声。

(3)“<sup>1</sup>”记号为微降,“<sup>1</sup>”记号为微升。

以上数字弦位谱式记录筝曲的《仁智要录》于80年代中期由叶栋先生将其中的唐传筝曲解译了近三十首;后期他又与金建民合作,把第十一卷的31首筝曲全部解译,并出版了五线谱的译谱和音带,使得古乐奏出了新声。同为数字弦位谱式的“二四谱”,至今仍在粤、闽一些地区的乐种,如弦诗、潮剧及白字戏中作为记谱之用。其谱式的特性尤其在古筝、二弦等乐器的弦式和演奏技法上得到了独特的体现。历经传统这条河流的淘濯和流变,这一古老的谱式仍存活于民间音乐之中。

实现不同调式、调性的转换。这种独特的演奏方式,有异于其它流派的古筝常用的“移码转调法”。“移码转调法”是通过移动筝码升高或降低某弦,达到转调的目的,其弦式的变化是外在的,直接反映在定弦音高的改变上;而以左手按变手法来转调,则是在定弦音高不改变的情况下,通过按变进行音高的变化,其弦式也随之有了内在的改变。

下表显示“二四谱”中各个调式在古筝弦式上的不同反映:

[1]该术语系《中国大百科全书·音乐舞蹈》中“记谱法”词条称谓(叶纯之撰写)。

[2]唐代十二弦、十三弦两种筝,十三弦筝一直传承到本世纪初仍在用。表中所列为最典型的弦式。

#### 参考文献

- (日)林谦三:《东亚乐器考》,人民音乐出版社1962。
- 《中国大百科全书·音乐舞蹈》相关词条,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9年版。
- (日)伊庭孝:《日本音乐史》,人民音乐出版社1982。
- 查阜西编纂:《存见古琴曲谱辑览》,音乐出版社1958年版。

责任编辑 章滨